



小图是秋燕化疗时照片，右图是修炼法轮功后身体康复后照片。

女歌手战胜乳癌

33岁的秋燕(Thu Hien Ta)是来自越南的歌手和舞台演员，2015年她被国家癌症医院确诊为乳腺癌三期。两次手术和多次化疗使她脱发，呕吐，痛不欲生。

2015年10月，完成八次化疗的秋燕从表姐那里得到了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秋燕说：“书中讲述的‘真善忍’原则打动了我，我的人生观发生了180度转变，病痛带来的恐惧和绝望消失无踪。”

“我开始炼功，身体变得强健，修炼一段时间后，去军队医院复查，医生说血液检测结果好很多，真是奇迹！”医生曾说，秋燕因为治疗用药，五年内不能生育。然而秋燕修炼法轮功后，又生了一个8.8磅的健康宝宝。

秋燕说：“我的医生和亲友都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神奇。希望病友们也能像我一样幸运！◇”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及支持信函5400多项。



图：2021年7月16日，美国首都华盛顿烈日炎炎，骄阳似火。来自美国东部的部分法轮功学员近两千人在国会广场举行了盛大的集会游行，要求中共停止迫害法轮功。

给百姓传福音 铁岭邱铁玲和王金辉被诬判

【明慧网】铁岭市法轮功学员邱铁玲、王金辉为家乡百姓平安着想而传法轮功真相，被铁岭市新城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后被构陷到银州区检察院、法院，十月二十六日被非法视频开庭。十二月八日得知，邱铁玲被诬判三年，勒索罚款两千元，王金辉被诬判八个月，勒索罚款两千元。

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邱铁玲、王金辉向当地百姓发放《祝你平安》等真相资料，被新城区公安分局警察跟踪绑架，随后警察闯入两位法轮功学员家里实施抢劫，家中的法轮大法书籍、手机等私人物品被警察抢走。

当天，邱铁玲和王金辉被强制照相、抽血。之后，邱铁玲被非法关押到位于范家屯的铁岭县看守所。王金辉，在发烧的情况下，被非法关押在新城区公安分局办公处地下室的铁笼子里。

律师作无罪辩护 法轮功学员邱铁玲、王金辉劝善

二零二一年七月三日，邱铁玲、王金辉被非法批捕。十月二十

六日，她们在铁岭市银州区法院被非法视频开庭。

在非法庭审中，两名法轮功学员聘请的两位律师都平和理性地阐述：当事人为法轮功修炼者，他们的行为没有社会危害性，没有给任何人带来伤害，也不符合“×教”的五个特征，没有证据证明她们这种行为到底破坏了国家哪部法律的实施。而在本案形成证据过程中，公安机关个别执法人员，利用特权，对当事人殴打等不符合法律程序的行为，才是破坏法律实施。

律师说：她们是普通的修炼者，在家的书籍是她们自己修炼用的，不属于宣传资料，不违法。她们是善良的好人，没有参与任何组织，为强身健体、人性的升华与提高道德标准，而遭受如此的对待，是一种悲哀。她们爱自己的家庭，也爱当地百姓，她们是同胞，不是敌人，请求法庭做出无罪的判决。

法轮功学员邱铁玲和王金辉也讲述了她们修炼后身心受益的事实，告诉诉讼人和非法庭审人员：法轮功是教导人按照（转下页）

铁岭新闻简讯

辽宁省清原县法轮功学员杨孝芝被非法刑拘

辽宁省清原县法轮功学员杨孝芝，今年三月份在铁岭向世人发法轮功真相材料，被辽宁省昌图县法院非法判刑六个月。当时，杨孝芝压力大，血压高达二百多，突发脑出血，被送进医院抢救，开原国保大队警察去医院看她现状没法抓人收监。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昌图县法院告知杨孝芝明日到法院。杨孝芝由姐姐陪同，到昌图县医院检查身体，血压高达二百七，这样情况下还是被铁岭市看守所非法刑拘六个月，目前杨孝芝在铁岭市看守所指定的医院治疗，由警察看着。

昌图县金家镇法轮功学员王金友被绑架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昌图县金家镇法轮功学员王金友在街里发台历，被金家派出所绑架。被勒索罚款 1000 元，拘留 10 天，因疫情站被送回家。

曝光开原市新任政法委副书记 610 办主任王亮的恶行

二零二一年七月，王亮由铁岭调到开原政法委任 601 办公室主任，新官上任要政绩，首先骚扰了开原下肥镇法轮功学员穆霞等三人。

二零二一年八月，王亮又亲自带领十几人（包括社区、派出所、国保大队、政法委 610 人员）气势汹汹到老年法轮功学员宫淑荣家非法抄家。

宫淑荣七十多岁，年老多病，常年吃药，苦恼中也想通过学大法受益，这是个人在苦难中求生的本能。王亮带领众人气势汹汹这一折腾，老人连惊带吓又住了好几天医院。刚出院，富强派出所片警到家给做笔录，说此案已交到检察院。

王亮为了一己私利制造冤案，害人害己。◇

（接上页）真、善、忍的原则修炼、做好人、做更好的人。发真相传单是劝善，让人明白“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大难来临，能躲过劫难，保平安，是为别人好。国家认定的十四个邪教组织也没有法轮功。大法师父告诉我们：“打不还手，骂不还口。”我们是这样的人怎么能去破坏法律实施哪？家里的大法书《转法轮》和师父的其他经书是指导我们修炼用的，说用作宣传品是对我们师父的最大不敬。

公诉人为邪党站台 迫害好人

在法庭上，公诉人周红波一边说：“《宪法》第三十六条中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一边还拿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所谓证据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

周红波还说，她接到海内外的电话和信件太多了（都是让她了解法轮功真相，为自己选择好的未来的劝善电话）。周红波还说这是有组织。

周红波被中共邪党灌输谎言所欺骗，左一个“定性了”，右一个“邪教”的讲，只是说国家不允许炼，宣传就是违法，却拿不出任何的法律条文。在法庭上，她喊了些

空口号，为邪党站台，充当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工具。

王金辉的家属的辩护权 遭法院无理拒绝

在非法庭审前，王金辉的家属多次往返几十里路，向法院提出要求做辩护，可法院主审法官不见家属、不接家属的电话，只有助理接电话。家属询问关于如何办理辩护手续，助理都是一问三不知。直到开庭的前一天，家属打通了法院电话，回答是要求当事人签委托书，才能办理辩护。

家属到看守所，递交申请手续。看守所警察说：“得找领导请示看看，再给你答复。”下午三点多，家属才接到通知，委托签了，可以来取。家属赶紧到法院，已接近下班时间了。

家属打通了主审法官的电话，说：“我委托已经签完了，下一步怎么办理辩护手续？”主审法官很不耐烦地说了声：“只能让你旁听，不让辩护。”家属很无奈，也很失望，十多天的努力成泡影。

为家属申请辩护是宪法赋予给公民的权利，被法院人员违法的一句话就否了。◇



大实话

究竟谁养活了谁

很多人说：“共产党给我开的工资啊，”真其实并非如此。工资是你上班时的劳动所得，养老金是你上班时个人和工作单位按照规定缴纳的资金，放在社保部门让其保管的资金，是个人的合法财产。共产党并不生产，不搞科研，收入靠税收，而税收最终来源于中国老百姓的生产劳动，还有消费者购买的商品是含有税款的。中国人的劳动所得：被共产党一部分用来养活中共党、政两套班子；一部分用来支付中共“特供”人员的费用；一部分用来给官员的二奶三奶及其子女消费了；一部分用来维稳了（包括在国外的中共特工人员的巨额支出），维持它的腐败政权来打压有独立见解的中国人；一部分用来修建防火墙，不让中国人看到真实信息来愚弄百姓；一部分用于在国外大撒币（如：朝鲜等国家和一些激进组织），用中国人民的血汗钱换取这些国家对中共政权的支持。中国人民对中共来讲就是“韭菜”。很显然的，究竟是谁养活了谁！◇